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 函

地址：32070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390號
承辦人：股長 潘錦煌
電話：03-4225205#6002
電子信箱：1000368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中央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青公字第110000506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三ATTACH1 ATTACH2 ATTACH3 ATTACH4

主旨：檢送「第四屆桃園時代青年行動家徵選計畫」，請協助廣為宣傳並鼓勵15歲至35歲桃園學子青年踴躍報名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台灣正進入一個年輕世代積極參與公共事務的時代，今年度由於全球新冠肺炎疫情持續肆虐，許多既有的服務行動即刻轉型，為世界注入感動和希望。為了讓更多人感受到這股年輕力量，本屆行動家徵選在社會關懷、永續發展、社團組織等三大領域，充分展現堅定與無我的精神，於行動路上努力前行的桃園時代青年。
- 二、旨揭徵選計畫重點事項，摘述如下：
 - (一)參選資格：行動事蹟發生時(限三年內)為15歲至35歲之青年，或目前年齡為15歲至35歲之青年。
 - (二)徵選類別：「社會關懷行動家」、「永續發展行動家」或「群力造夢行動家」。
 - (三)徵選組別：「個人組」或「團體組」。
 - (四)表揚名額：預計選出24組(個人組擇9組、團體組擇15組)，得另增設各類別之潛力新秀獎。
 - (五)獎勵金額：獲獎個人組獎勵金新臺幣(以下同)2萬元；獲獎團體組獎勵金5萬元；潛力新秀獎個人組5,000元、團體組1萬元。
 - (六)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10年9月17日(星期五)止。
 - (七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www.surveycake.com/s/A0aRq>。
 - (八)詳細資訊：請參閱本局官網「最新消息」專頁(<https://reurl.cc/83gbr4>)。
- 三、檢附主視覺直式海報與橫式banner電子檔各1份，請協助於貴管媒體宣傳平台(如官網、臉書粉絲專頁、LINE@官

方帳號、電子看板等) 廣為宣傳。

正本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、本府各一級機關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本市各大專院校、桃園
公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